



(12) 实用新型专利

(10) 授权公告号 CN 205152668 U

(45) 授权公告日 2016. 04. 13

(21) 申请号 201520861975. 3

(22) 申请日 2015. 11. 02

(73) 专利权人 宋光明

地址 226000 江苏省南通市通州市金沙镇东
市街 39 号

(72) 发明人 宋光明

(74) 专利代理机构 北京超凡志成知识产权代理
事务所（普通合伙） 11371

代理人 毕强

(51) Int. Cl.

D06F 59/02(2006. 01)

A47L 23/20(2006. 01)

A47G 25/14(2006. 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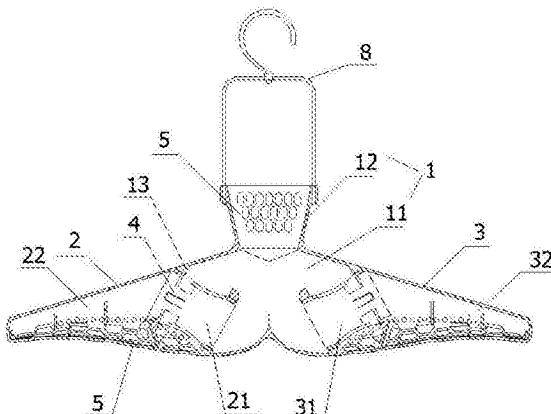
权利要求书1页 说明书5页 附图4页

(54) 实用新型名称

干衣干鞋装置

(57) 摘要

本实用新型提供了一种干衣干鞋装置，包括支架和挂钩，支架包括三通管状的支架主体及弯折管状的第一翼架和第二翼架，支架主体的轴向管上的两个端口内均设有带有卡槽的卡环，所述第一翼架和第二翼架上均设有用于与卡槽配合安装的卡扣，第一翼架和第二翼架能够沿轴向在轴向管上进行旋转，第一翼架和第二翼架管体上均设有用于散热的若干透气孔。本产品能够实现对鞋子和衣物分别进行烘干的功能，具有结构简单、便于携带、使用方便快捷、价格低廉的特点，特别适合普通家庭，学生、流动群，宾馆进行使用。



1. 一种干衣干鞋装置，包括支架以及安装在支架上的挂钩，其特征在于：所述支架包括支架主体以及呈弯折管状的第一翼架和第二翼架，所述支架主体为三通管状，其轴向管上的两个端口内均设有卡环，所述卡环内设有卡槽，所述第一翼架和第二翼架上均设有用于与卡槽配合安装的卡扣，第一翼架和第二翼架通过卡扣与卡槽中配合的形式对称卡装在支架主体轴向管两端口内，并可沿支架主体轴向进行旋转，第一翼架和第二翼架管体上均设有用于散热的若干透气孔。

2.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干衣干鞋装置，其特征在于，所述支架主体的径向管的端口为喇叭口状。

3. 根据权利要求1或2所述的干衣干鞋装置，其特征在于，所述支架主体的径向管的管壁上设有若干透气孔。

4.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干衣干鞋装置，其特征在于，所述第一翼架和第二翼架均包括连接管和支撑管，所述连接管固装在支撑管的端部。

5. 根据权利要求4所述的干衣干鞋装置，其特征在于，所述连接管和支撑管形成的夹角为90-180度。

6. 根据权利要求5所述的干衣干鞋装置，其特征在于：所述第一翼架和第二翼架的支撑管底部分别均匀设有若干透气孔，形成隔栅状。

7. 根据权利要求6所述的干衣干鞋装置，其特征在于，所述第一翼架和第二翼架的支撑管内腔中悬置有挡流板。

8. 根据权利要求7所述的干衣干鞋装置，其特征在于，所述第一翼架和第二翼架的连接管的外管壁上分别开设有U字形槽，所述U字形槽与管壁形成弹片式的卡扣，所述连接管的内管壁设置有挡流板。

9. 根据权利要求8所述的干衣干鞋装置，其特征在于，所述卡扣上设有凸起。

10. 根据权利要求9所述的干衣干鞋装置，其特征在于，所述卡环上的卡槽的深度与第一翼架和第二翼架上的卡扣上设置的凸起高度相同，使凸起可以卡装在卡槽内。

干衣干鞋装置

技术领域

[0001] 本实用新型涉及生活用品领域,尤其是涉及一种用于对衣物和鞋子进行烘干的干衣干鞋装置。

背景技术

[0002] 干衣设备是利用电加热方式来使洗好的衣物中的水分即时蒸发干燥的清洁类家用电器。对于连续阴雨天的状况,衣物不能及时晾干,或者急需穿着的衣物未完全干透时,则凸显干衣设备的重要性。

[0003] 目前市面上适合家用的干衣设备大致分为两种;其中一种干衣设备,主要由支架、加热鼓风设备和外罩组成,通过向罩体内不断充入热空气,进而对衣物进行烘干,在罩体内一次可以放置多件衣物进行烘干,其特点是,方便易用,适合普通家庭或学生、流动群体使用。其存在的缺点为:设备整体的体积庞大,需要在罩体内安装专门的加热鼓风设备,价格贵,又不方便放置,更不能进行携带。

[0004] 另一种干衣设备是衣架形状,其内部自带加热鼓风设备,通过衣架上预留的孔洞导出热空气,对衣服进行烘干,由于在衣架内安装加热鼓风机,这种干衣设备存在的缺点为:单个成本较高、售价较贵。

[0005] 目前市面上的以上两种干衣设备只能对单件或多件的衣服进行烘干,用途较为单一,由于都带有连体的热鼓风装置,不可拆卸,成本高,用于湿衣物,进水容易故障损坏,并不能对较难晾干的鞋子进行烘干,用途存在局限性。

实用新型内容

[0006] 本实用新型的目的在于提供一种新型的干衣干鞋装置,以解决现有技术中传统干衣设备存在的体积大、重量大、携带不便、用途单一等技术问题。

[0007] 为了解决上述技术问题,本实用新型提供了一种借助热鼓风设备产生的热气,能进行合理分配导流,达到迅速烘干衣物或鞋子的干衣干鞋装置,包括支架以及安装在支架上的挂钩,所述支架包括支架主体以及呈弯折管状的第一翼架和第二翼架,所述支架主体为三通管状,其轴向管上的两个端口内均设有卡环,所述卡环内设有卡槽,所述第一翼架和第二翼架上均设有用于与卡槽配合安装的卡扣,第一翼架和第二翼架通过卡扣与卡槽中配合的形式对称卡装在支架主体轴向管两端口内,并可沿支架主体轴向进行旋转,第一翼架和第二翼架管体上均设有用于散热的若干透气孔。

[0008] 进一步的,所述支架主体的径向管的端口为喇叭口状。

[0009] 进一步的,所述支架主体的径向管的管壁上设有若干透气孔。

[0010] 进一步的,所述第一翼架和第二翼架均包括连接管和支撑管,所述连接管固装在支撑管的端部。

[0011] 进一步的,所述连接管和支撑管形成的夹角为90-180度。

[0012] 进一步的,所述第一翼架和第二翼架的支撑管底部分别均匀设有若干透气孔,形

成隔栅状。

[0013] 进一步的,所述第一翼架和第二翼架的支撑管内腔中悬置有挡流板。

[0014] 进一步的,所述第一翼架和第二翼架的连接管的外管壁上分别开设有U字形槽,所述U字形槽与管壁形成弹片式的卡扣,所述连接管的内管壁设置有挡流板。

[0015] 进一步的,所述卡扣上设有凸起。

[0016] 进一步的,所述卡环上的卡槽的深度与第一翼架和第二翼架上的卡扣上设置的凸起高度相同,使凸起可以卡装在卡槽内。

[0017] 本实用新型提供的干衣干鞋装置,结构简单、便于携带、使用方便、价格低廉,借助热鼓风设备产生的热气,并进行合理地分配导流,达到迅速烘干衣物烘干鞋子的功能。

[0018] 相比于现有技术中干衣设备,本产品的体积小、价格低、易携带,功能多,更不存在设备故障的问题;能够实现对鞋子和衣物分别进行烘干的功能,特别适合普通家庭或学生、流动群体,宾馆,进行使用。

附图说明

[0019] 为了更清楚地说明本实用新型具体实施方式或现有技术中的技术方案,下面将对具体实施方式或现有技术描述中所需要使用的附图作简单地介绍,显而易见地,下面描述中的附图是本实用新型的一些实施方式,对于本领域普通技术人员来讲,在不付出创造性劳动的前提下,还可以根据这些附图获得其他的附图。

[0020] 图1为本实用新型实施例一的结构示意图;

[0021] 图2为图1的剖视图;

[0022] 图3为本实用新型实施例一中支架主体的结构示意图;

[0023] 图4为图3的剖面图;

[0024] 图5为本实用新型实施例一中第一翼架的结构示意图;

[0025] 图6为图5的剖视图;

[0026] 图7为本实用新型实施例二的结构示意图。

[0027] 附图标记:

[0028] 1-支架主体; 2-第一翼架; 3-第二翼架;

[0029] 4-卡扣; 5-透气孔; 6-凸起;

[0030] 7-挡流板; 8-挂钩;

[0031] 11-轴向管; 12-径向管; 13-卡环

[0032] 21.31-连接管; 22.32-支撑管;

[0033] 131-卡槽。

具体实施方式

[0034] 下面将结合附图对本实用新型的技术方案进行清楚、完整地描述,显然,所描述的实施例是本实用新型一部分实施例,而不是全部的实施例。基于本实用新型中的实施例,本领域普通技术人员在没有做出创造性劳动前提下所获得的所有其他实施例,都属于本实用新型保护的范围。

[0035] 在本实用新型的描述中,需要说明的是,术语“中心”、“上”、“下”、“左”、“右”、“竖

直”、“水平”、“内”、“外”等指示的方位或位置关系为基于附图所示的方位或位置关系，仅是为了便于描述本实用新型和简化描述，而不是指示或暗示所指的装置或元件必须具有特定的方位、以特定的方位构造和操作，因此不能理解为对本实用新型的限制。此外，术语“第一”、“第二”、“第三”仅用于描述目的，而不能理解为指示或暗示相对重要性。

[0036] 本使用新型的技术方案是针对于目前市面上干衣设备用途较为单一，不便携带，不能对较难晾干的鞋子进行烘干，用途存在局限性等技术问题，价格贵，进而提供出一种体积小、结构简单、价格低廉、便于携带，能够实现对衣物和鞋子分别进行烘干的新型干衣干鞋装置。

[0037] 下面结合附图对本实用新型的实施例进行说明。

[0038] 实施例一

[0039] 当本产品做为干衣装置使用时，其转换为晾衣架的形状。

[0040] 具体结构如图1-图4所示，本实用新型的干衣干鞋装置包括：支架以及安装在支架上的挂钩8。

[0041] 挂钩8的形状优选为矩形，在支架主体上部设置有挂钩座，挂钩8采用插装的形式竖直安装在支架主体的挂钩座上，这样在使用时候，就可以避免产品在使用时因重心偏高而翻转的状况。

[0042] 支架包括管状的支架主体1、安装在主体1两端的结构相同的第一翼架2和第二翼架3。

[0043] 具体的：本产品的支架主体1为三通管状，在本实施例中，支架主体1优选为T字形的三通管，支架主体1的径向管12的上端口设为喇叭口状，作为热风进口使用，方便于电吹风或者鼓风机鼓入热气。

[0044] 在支架主体的径向管12的管壁上设有若干透气孔5。

[0045] 参照附图4，在轴向管11上的两个端口内均设有两个卡环13，其中，在靠近端口的一端的卡环内设有内凹的卡槽131，所述的卡槽131对第一翼架2和第二翼架3起到安装定位的作用。

[0046] 参照附图5和附图6；第一翼架2和第二翼架3均为弯折的管状，将第一翼架2和第二翼架3分为长度较短的连接管21.31与长度较长的支撑管22.32，所述第一翼架和第二翼架上均设有用于与卡槽配合安装的卡扣4，第一翼架2和第二翼架3通过卡扣4与卡槽131中配合的形式对称卡装在支架主体1轴向管两端口内，并可沿支架主体1轴向进行360旋转；

[0047] 本实施例为干衣架使用状态的实施例，当作为干鞋架使用时，仅需将第一翼架2和第二翼架3向上翻转180度即可。

[0048] 本实施例中，所述第一翼架2和第二翼架3的连接管21.31的外管壁上分别设有开设有U字形槽，所述U字形槽与管壁形成弹片式的卡扣4，卡扣4在原始状态下与连接管的外壁处于同一平面上，在受到挤压时，可以向内产生形变，以便于连接管与支架主体的安装。

[0049] 在卡扣4上设有凸起6，凸起6的形状优先设计为半球体状。

[0050] 在第一翼架2和第二翼架3管体上均设有用于散热的若干透气孔5。透气孔5均匀分布的分布在第一翼架2和第二翼架3管体上，使衣物或者鞋子的受热面积更加均匀。

[0051] 优选地，在第一翼架2和第二翼架3的支撑管22.32底部分别均匀设有若干透气孔

5,形成隔栅状结构,将支撑管22.32的外端头设为封闭状。本产品作为干衣架使用时,增强了整体的散热性能。

[0052] 另外,隔栅状的透气孔还可以用于悬挂衣夹,用来烘干内衣、内裤、袜子等小型衣物,充分实现本产品的多功能应用。

[0053] 此外,在第一翼架2和第二翼架3的支撑管22.32的内腔中悬置有多块挡流板7,本实施例中优选为两块,所述挡流板7与支撑管22.32的内腔顶壁固定连接,挡流板7的底部悬空设置,目的是为了使热空气能够均匀地分布在支撑管的各个区域,使整体散热更均匀。

[0054] 同样地,在第一翼架2和第二翼架3的连接管21.31内壁同样设有挡流板7,起到分流作用。

[0055] 连接管和支撑管形成的夹角为90-180度,优选为135度。此角度的设置更符合衣服肩部的曲线弧度。

[0056] 此外,本产品整体可以采用尼龙材料、玻璃纤维材料、或者铝合金等材料制成,材质不受局限。

[0057] 下面说明本实用新型的作为干鞋架使用的另一应用实施例。

[0058] 实施例二

[0059] 如图7所示,本实用新型实施例二中作为干鞋架使用的结构示意图;

[0060] 本实施例是在上述实施例一的结构基础上,将第一翼架2和第二翼架3同时向上旋转180度,上述两个翼架的支撑管均呈倾斜状,将鞋体套装在上部即可。

[0061] 采用上述实施例一和实施例二的技术方案,本实用新型具备以下技术效果:

[0062] 作为干衣装置使用时,将衣服套装在本产品上,然后利用电吹风或者鼓风机通过喇叭口状的径向管吹入热风即可。

[0063] 作为干鞋装置使用时,旋转支撑管,转为干鞋模式,将鞋体套装在支撑管上,然后吹入热风即可。

[0064] 无论是普通家庭,或是住校学生,又或是流动群体、宾馆,几乎都常备有电吹风机,因此,只需在电吹风机上外接本设备就能达到迅速吹干衣物、鞋子的目的。

[0065] 本实用新型提供的干衣干鞋装置,具有结构简单、便于携带、使用方便快捷、价格低廉的特点。

[0066] 相比于现有技术中的由支架、加热鼓风设备和外罩等组成大型干衣设备,本产品的体积小、价格低、易携带。

[0067] 相比于现有技术中内部自带加热鼓风设备的干衣装置,本产品价格低、结构简单的特点也尤为突出,并且能够实现对鞋子和衣服分别进行烘干的功能,特别适合普通家庭或学生、流动群体进行使用。

[0068] 在本实用新型的描述中,需要说明的是,除非另有明确的规定和限定,术语“安装”、“相连”、“连接”应做广义理解,例如,可以是固定连接,也可以是可拆卸连接,或一体地连接;可以是机械连接,也可以是电连接;可以是直接相连,也可以通过中间媒介间接相连,可以是两个元件内部的连通。对于本领域的普通技术人员而言,可以具体情况理解上述术语在本实用新型中的具体含义。

[0069] 最后应说明的是:以上各实施例仅用以说明本实用新型的技术方案,而非对其限制;尽管参照前述各实施例对本实用新型进行了详细的说明,本领域的普通技术人员应当

理解：其依然可以对前述各实施例所记载的技术方案进行修改，或者对其中部分或者全部技术特征进行等同替换；而这些修改或者替换，并不使相应技术方案的本质脱离本实用新型各实施例技术方案的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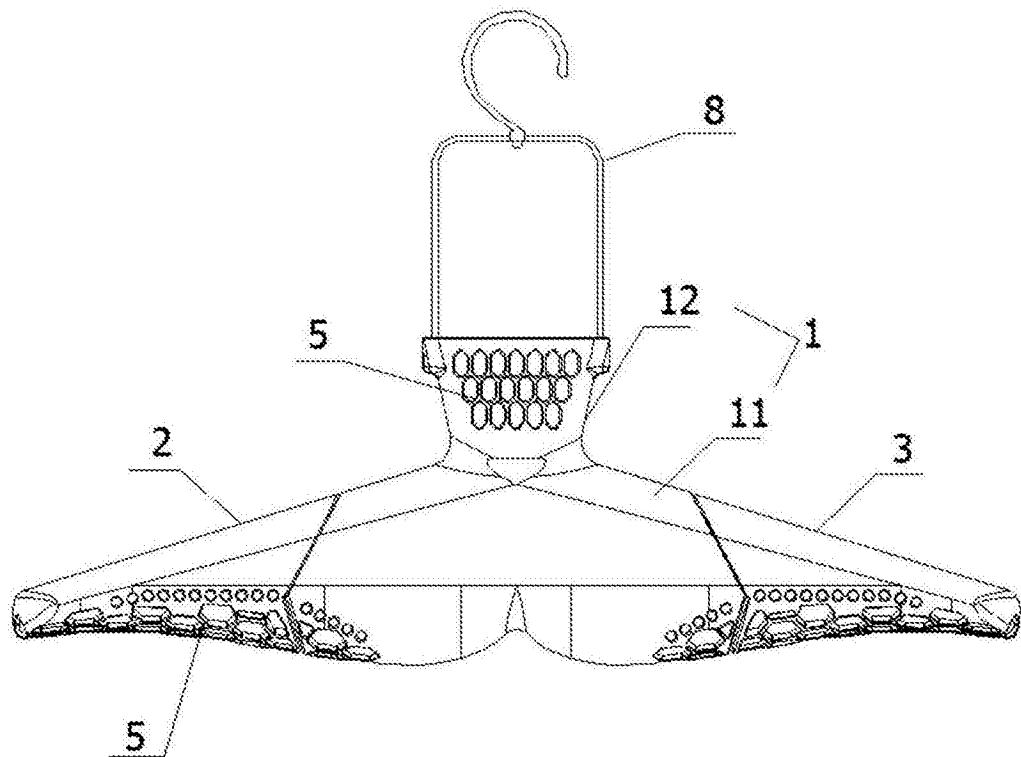


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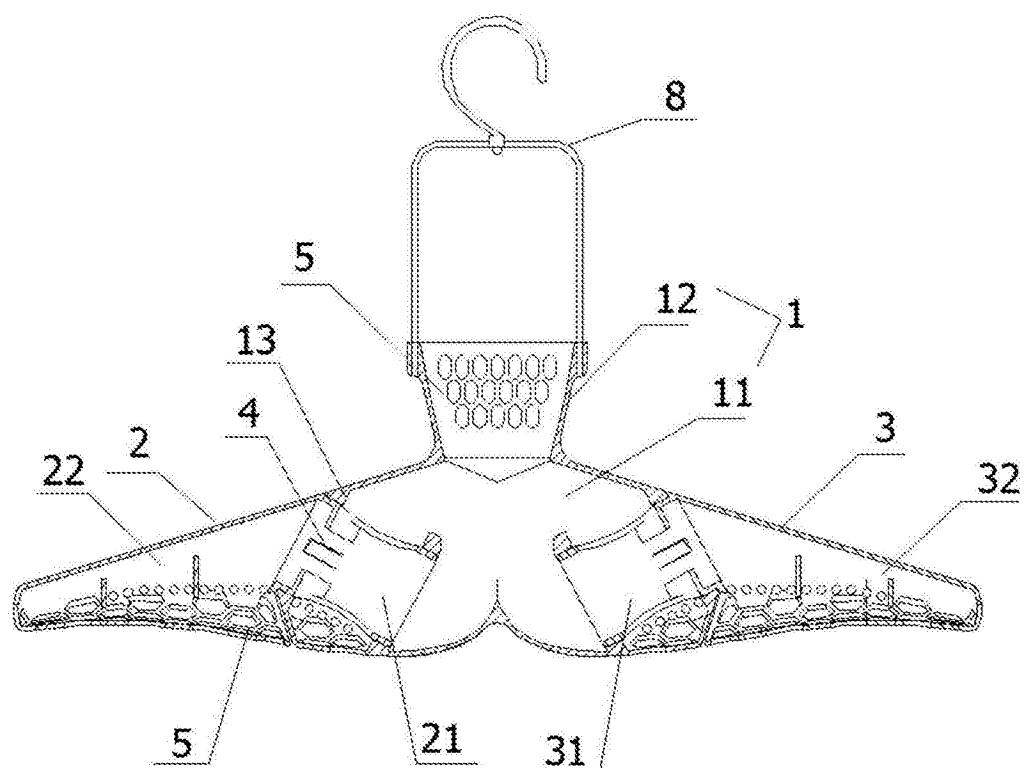


图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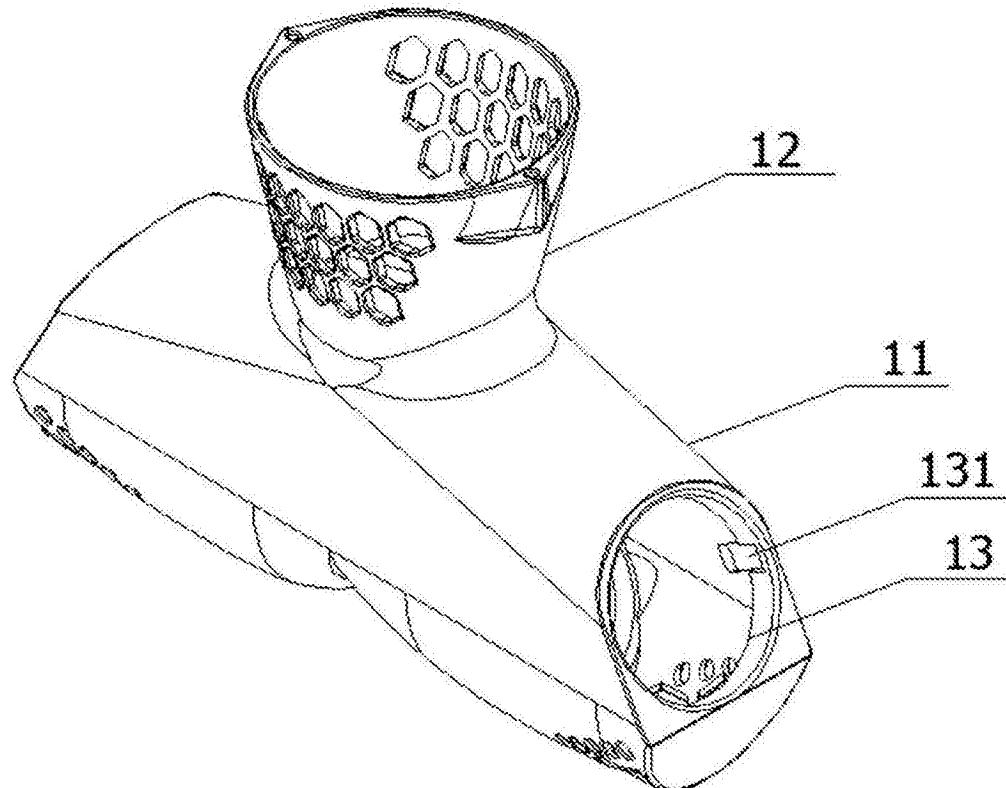


图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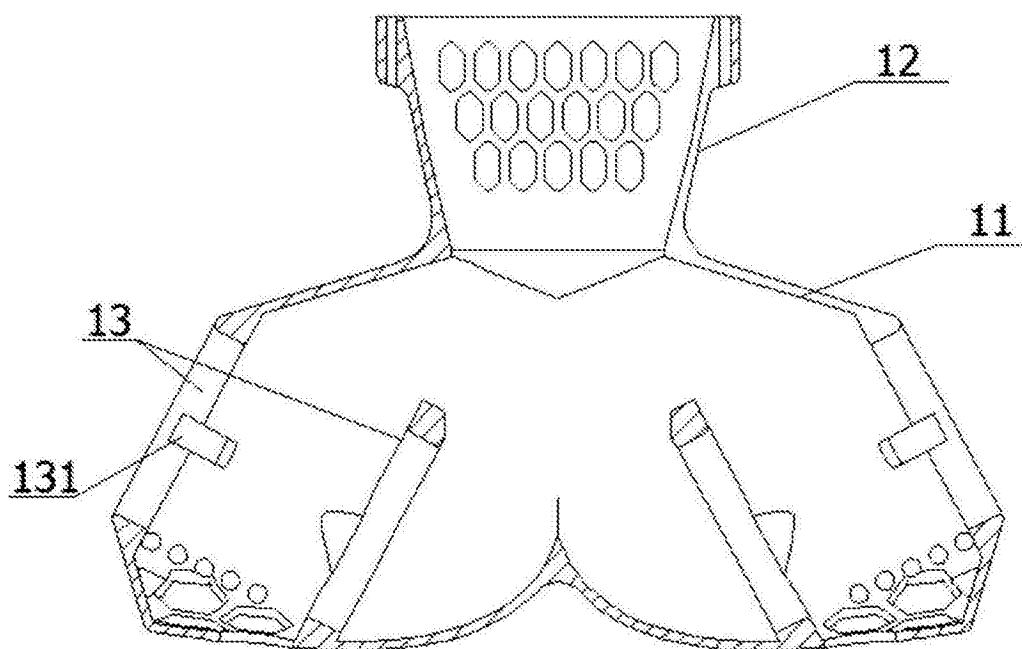


图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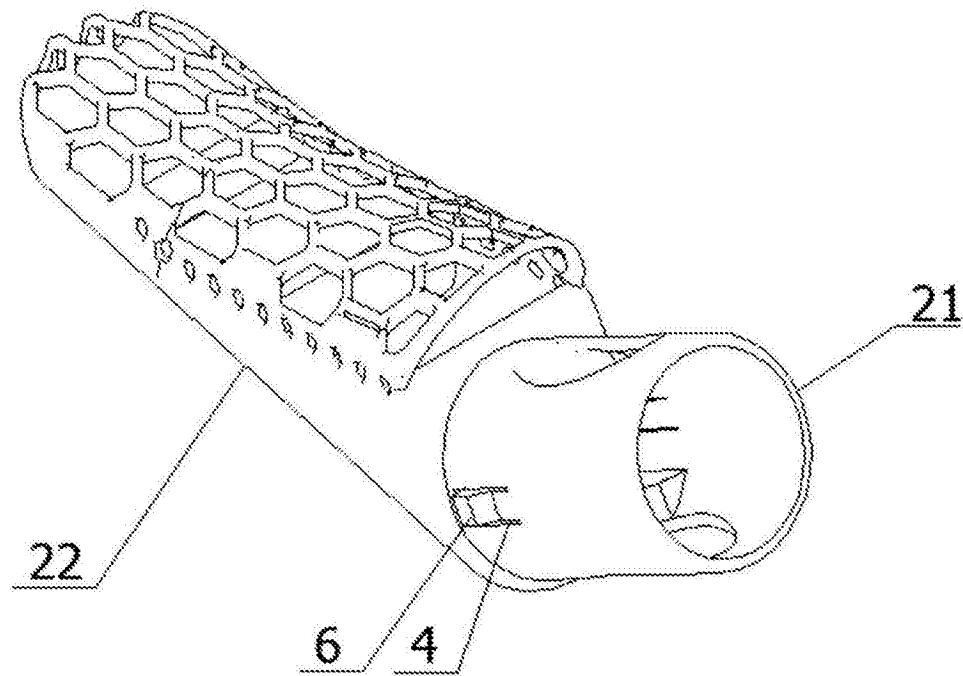


图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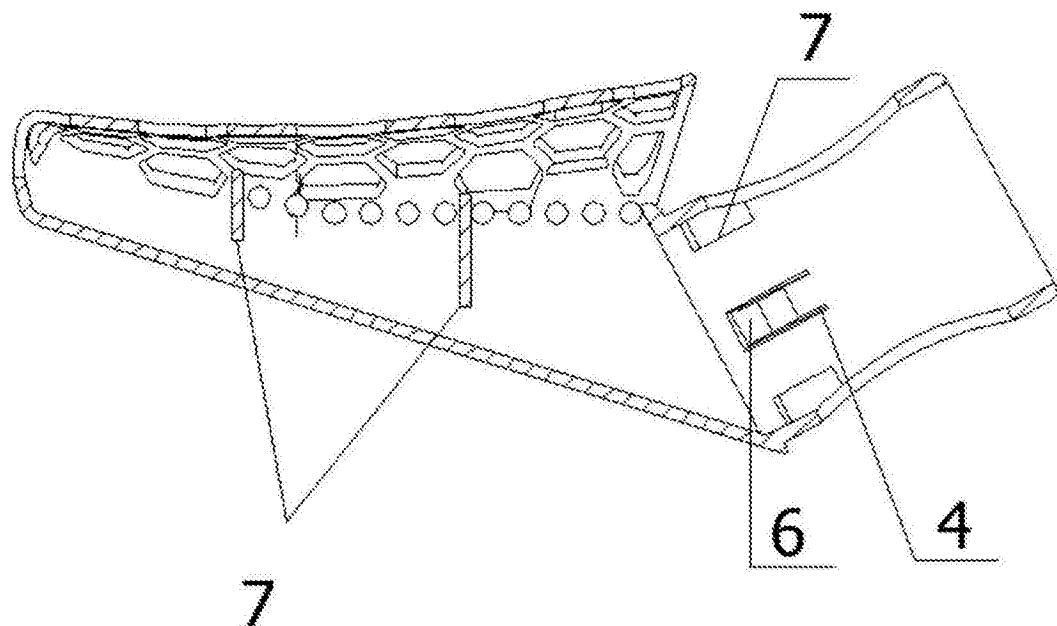


图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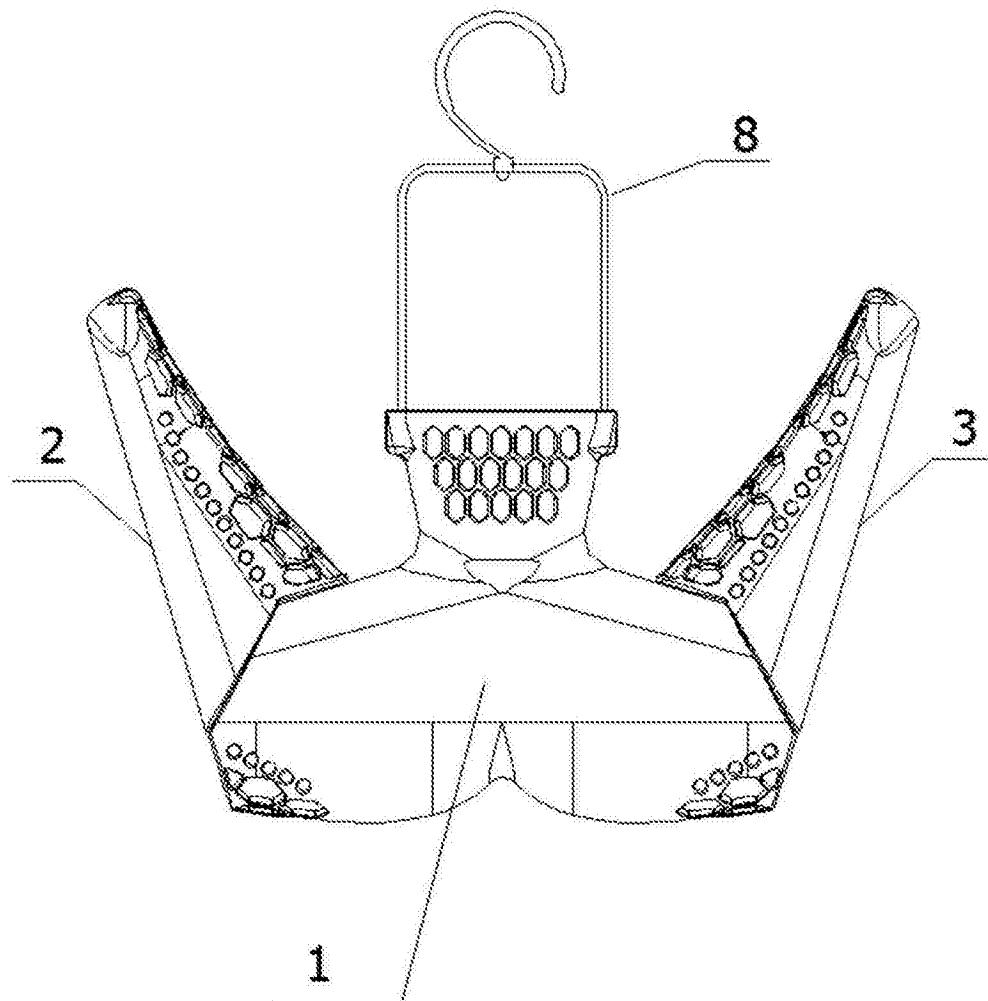


图7